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市监〔2023〕53号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3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 “提质强企”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开发区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山西省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提升企业产品质量水平和质量竞争力，根据省局《2023年山西省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市局制定了《2023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

贯彻落实。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4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3 年晋城市产品质量技术帮扶 “提质强企”行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完成省、市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目标任务，纵深推进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把产品质量技术帮扶作为纵深推进质量强市战略的重要举措，作为保市场主体、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一个行业一个行业抓质量提升，一类产品一类产品抓质量提升，按照“切口小、发力准、效果好”原则，面向质量问题较多的重点产品，面向关系民生福祉的广大中小微企业，面向行业质量发展瓶颈明显的产业聚集区，以及重点产业链和专业镇，补短板、强弱项、破瓶颈、助创新，切实提高产品供给质量，有效提升市场主体质量竞争力，夯实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微观基础。

二、工作重点

（一）帮扶对象

1. 吸纳就业能力强、关系民生福祉的中小微企业和特色专业镇产品企业。
2. 危险化学品及包装物、车载常压罐体、钢筋、水泥、电线

电缆、潜水电泵、化肥、防爆电气等重点工业生产企业，特别是质量管控薄弱的中小微企业。

3. 近3年，在市场监管总局、省局和市局组织的监督抽查中，产品连续两次及以上被判定为不合格的生产企业；在国家飞行检查和省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较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以及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问题较多的企业。

4. 质量问题突出、行业发展瓶颈明显的产业集聚区。

（二）重点任务

1. **解决重要消费品质量安全问题。**围绕非医用口罩等日用防疫用品、食品相关产品、纺织服装等与人民群众息息相关的产品，开展质量共性难题攻关，保障消费安全。

2. **消除重点工业品质量安全隐患。**针对排查治理中发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以危险化学品及包装物、车载常压罐体、电线电缆等工业品为重点，通过“质量问诊”、技术攻关、质量培训等方式，有效消除质量安全隐患。

3. **保障大宗生产资料质量安全。**围绕钢筋、水泥企业等大宗工业生产资料及化肥、农用薄膜等涉农产品开展质量技术帮扶，促进企业提升质量控制水平，有效保障产业链安全稳定。

（三）主要措施

1. **帮扶提升重点企业质量能力。**围绕质量管控能力差、质量意识不强、生存发展面临瓶颈的中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着力解

决制约或影响企业生存发展的质量短板，提升质量管控水平，服务市场主体倍增工程。各县（市、区）局至少要选取 1 家重点产品生产企业，精准识别质量薄弱环节，开展质量技术帮扶。

2. 帮扶提高重点行业产业链质量水平。深入分析本地区主要行业发展状况，找准行业通病和质量短板，推动以点带链助推高质量发展，实现帮扶一批企业、提升一个行业的目标。鼓励引导大型企业和“链主”企业加强上下游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开放资源要素，整体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创造和保障能力。

3. 帮扶推动重点区域质量升级。聚焦区块经济发展，推动区域建立产业联盟，梳理地方支柱产业质量共性问题，开展质量攻关，解决关键质量技术问题，夯实地方支柱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质量基础。全市聚焦 1-2 个产业集聚区，破除质量障碍，推动区域特色产业提质增效和集群化发展。

4. 帮扶规范新兴领域质量管理。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实施质量技术帮扶，既留足发展空间，同时坚守质量安全底线。针对产品快速迭代和跨界融合的趋势，加强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能力建设，力争精准务实、高度灵活、快速反应，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5. 夯实帮扶支撑基础。充分发挥技术专家、检验检测机构、行业协会、科研院校等资源优势，精准开展质量技术帮扶。积极参与全省“互联网+质量技术帮扶”探索和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公共服务平台、企业产品质量档案库建设等工作，不断提升帮扶智

慧水平。

6. 坚持帮扶和监管并重。推动产品质量技术帮扶与监督检查、风险监测、现场检查等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手段无缝衔接，指导企业做好整改工作。深入实施“一品一策”“一企一策”，为企业提供质量技术服务。针对企业主观故意造成的行业质量短板、产品质量问题，要严厉打击，营造公平竞争的质量发展环境。

三、工作进度

（一）部署准备阶段(4月30日前)。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结合本地区产业结构特点和监管实际，广泛调研、全面分析，量身选定帮扶对象，制定本地区产品质量技术帮扶行动实施方案。

（二）全面实施阶段(5月1日至11月10日)。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调动并发挥技术专家、检验检测机构、行业协会、科研院校、企业自有检测实验室等单位的技术优势，深入开展分类帮扶和技术指导，确保帮扶成效。

（三）总结评估阶段(11月20日前)。各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总结评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形成总结评估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结合实际科学确定帮扶重点产品范围，聚焦中小微企业，锚定质量共性问题，深耕细作、久久为功，推动质量技术帮扶工

作常态化、机制化。5月5日前将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表(附件1)报送市局。

(二)加强宣传引导。要加大宣传力度,建立部门合作机制,组织开展质量技术帮扶先进经验交流,对积极参与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的单位,在政策上适当给予支持倾斜,切实提升企业参与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的认同感和参与度,扩大质量技术帮扶影响力和覆盖面。

(三)加强效果评估。要加强质量技术效果评估,针对2022年质量技术帮扶活动适时开展“回头帮”服务。同时,要加强2023年质量技术帮扶工作的统筹谋划和典型案例的整理收集。11月15日前将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总结评估报告及情况汇总表(附件2)报送市局,典型案例随时上报。

联系人:张丽

联系电话:0356-2028733

电子邮箱:2827207401@QQ.com

附件:1.2023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

2.2023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情况汇总表

附件 1

2023 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对象信息汇总表

序号	重点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产业聚集区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企业地址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2						
3						
4						
5						
6						
7						
8						
9						
10						

附件 2

2023 年产品质量技术帮扶工作情况汇总表

数据单位(盖章):

[illegible]

抄送：驻局纪检监察组。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3 日印发
